**空调采购项目询价采购需求**

一、项目概况

本次采购项目计划采购517台空调，用于解决市本级部分办公楼未安装空调的问题。通过在线询价的方式，遵循公平、公正、公开的原则，选择具备相应资质与供货能力的供应商，确保所采购空调满足使用需求，并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安装调试。

二、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

1. 空调类型及匹数：1匹挂机30台、1.5匹挂机415台、2匹挂机17台、3匹柜机46台、5匹空调柜机9台。

2. 能效等级：不低于国家现行一级能效，具备良好的节能效果，降低长期使用成本。

3. 制冷制热性能

制冷量：1匹挂机620瓦、1.5匹挂机810瓦、2匹挂机1280瓦、3匹柜机2090瓦、5匹空调柜机4300瓦，确保在夏季高温环境下，能快速、稳定制冷，满足室内降温需求。

制热量：1匹挂机1170瓦、1.5匹挂机1250瓦、2匹挂机1990瓦、3匹柜机3120瓦、5匹空调柜机4100瓦，保证冬季低温时，可有效制热，维持舒适室温。

具备快速冷暖功能，开机后20分钟内达到设定温度。

4. 功能特性

具备智能调控功能，支持远程控制（如通过手机APP、智能语音助手等方式），可实现远程开关机、温度调节、模式切换等操作。具备自动清洁功能，减少人工清洁维护频率，保证空调内部洁净，延长使用寿命。运行噪音低，室内机运行噪音在20-45分贝内，不影响正常工作与休息。

5. 质量与安全标准：符合国家相关质量、安全标准及行业规范，提供产品合格证书、3C认证等相关证明文件。

三、商务要求

1. 交货及安装要求

 供应商需在合同签订后14天内，将全部空调运送至采购人指定的办公楼，并完成安装调试工作。

安装过程中，供应商负责提供所有安装所需的辅材、配件及工具，确保安装质量牢固可靠，符合相关安装标准与规范。安装完成后，对采购人进行免费使用培训，确保采购人能够正确操作使用空调。

2. 质保及售后服务

质保期：自验收合格之日起，空调整机质保不低于6年 ，压缩机等核心部件质保不低于6年。售后服务响应时间：在质保期内，如出现设备故障，供应商需在接到采购人通知后工作时间12小时内做出响应，到达现场进行维修。供应商应一年安排专业人员对所售空调进行免费巡检、保养服务，包含清洁滤网、检测电路、添加制冷剂等项目，并提供巡检保养记录。

3. 验收标准

到货验收：空调到货后，供应商与采购人共同对货物的数量、外观、型号、规格等进行检查，确保与合同约定一致，且无损坏、缺失等情况。

安装调试验收：安装调试完成后，供应商需向采购人提供完整的安装调试报告。采购人依据合同约定的技术要求及国家相关标准，对空调的运行性能、功能实现等进行全面验收，验收合格后签署验收文件。

四、供应商资格要求

1. 供应商须是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、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，提供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（或其他主体资格证明文件）。

2. 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，提供近1年的财务报表或银行资信证明。

3. 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，提供相关证明材料（如设备清单、技术人员资质证书等）。

4. 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，提供近3个月的纳税证明及社保缴纳凭证。

5. 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，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，提供书面声明。

6. 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报价，供应商不得将项目转包或分包给其他单位或个人。